

# 国家外汇管理局长治市中心支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以下简称《通知》），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长治市中心支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门户网站（<http://www.safe.gov.cn/shanxi/>）“信息公开”栏目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长治市中心支局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的领导下，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扎实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深化简政放权，积极推进外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利用总、分局信息平台、报刊、宣传窗口、电子屏幕、建立微信群等形式，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及时公开有关业务事项、办理流程及举报电话，

不定期开展政策宣传服务工作，做到了内容公开、程序公开、权力公开、时限公开。扎实推进总局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部署，通过各种方式向公众宣传行政许可办理流程和外汇服务“好差评”评价渠道，充分运用“好差评”评价结果，发挥“好差评”监督作用，主动接受社会监督。2022年，长治市中心支局涉及的主动公开内容主要是行政许可决定公开，在日常工作中，办理行政许可工作严格遵循服务和效率双提升的原则，确保了每项行政许可从审核到发布各环节的合规性和及时性。2022年，共处理行政决定39件，未发生任何形式的违规现象。长治市中心支局2022年未制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没有做出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决定，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没有收到社会主体关于对有关政府信息要求予以公开的申请。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长治市中心支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予以了高度重视，加强了对相关规定的学习和掌握，但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机制不够完善，相关部门间的协调配合程度及对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实用性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对相关信息公开规定的学习掌握程度在各部门、各岗位之间不均衡，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推动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今后将采取以下措施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 强化意识，规范程序。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加强检查督促，并落实在日常工作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与日常工作的无缝对接，严格按规范程序公开政府信息，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执行。

(二) 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利用互联网平台，优化微信

平台在信息公开中的建设与利用，科学设置公开事项，努力提高信息发布的权威性、丰富性、时效性，扩大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和影响力。

（三）加强培训力度。加大对信息公开的教育培训，使广大干部职工在思想上充分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了解掌握信息公开的内容、流程及相关规定，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